

南臺科技大學原住民籍學生就學補助實施要點

民國 101 年 04 月 13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通過
民國 108 年 05 月 08 日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修正通過

- 一、南臺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協助原住民籍學生繼續就學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凡本校原住民籍學生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與操行成績均在 65 分以上，得提出就學補助申請。(新生第一學期亦可申請)
- 三、原住民籍學生補助金每學期申請一次，通過審查者每人給予新台幣伍仟元整。獲本要點補助者可兼領其他獎學金。
- 四、申請者於每學期期初填妥申請表，檢附戶籍謄本及前一學期成績單正本(新生不用提供成績單)，送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彙整後，再送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。
- 五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校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議決之。
- 六、本要點經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通過，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